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解除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威集团”)持有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51.47%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通威集团于2019年2月25日将质押给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94,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将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79,999,998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和19,999,99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解除质押,2月26日将88,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和105,000,000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上述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相关手续。本次质押的193,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97%。截止2019年2月26日,通威集团共质押1,597,370,004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841,470,002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755,900,002股,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41.14%,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9.93%。

通威集团本次股份质押是为了向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融资提供担保。鉴于通威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股份出现平仓风险,通威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820 股票简称:隧道股份 编号:临2019-004
债券代码:143640 债券简称:18隧道01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2019年2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葛以衡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为适应企业发展需要,加强行政领导力量和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根据总裁周文波先生的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决定聘任葛以衡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28日

附:葛以衡先生简历:

葛以衡,男,1972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上海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上海城建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19-013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2月21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光电”或“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七届二次董事会的通知》,并以邮件、直接呈送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高管。

2019年2月26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效人数。会议由董事长曾智斌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促进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致光”)持续健康发展,优化其财务结构,提高其盈利能力及综合竞争力,同意公司以现金6,367.34万元对联创致光进行增资,按同等金额增加其注册资本。增资后,联创致光注册资本将由 12,132.66 万元增加至18,500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联创致光成立于2004年7月6日,注册地点位于南昌高新开发区京东大道168号;法定代表人:孙宁;经营范围:光电子元器件及其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其相关设备;售后产品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主要产品为LED背光源,应用领域为手机、平板、车载等背光源显示。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科技有限公司政府扶持资金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联创光电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联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联创光电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同意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如下综合授信额度(敞口类额度),该额度亦可用于在申请银行授信时有总部授权需要的子公司。

序号	融资银行	授信金额(万元)
1	广发银行南昌分行	25,000
2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高新支行	5,000
合计		30,000

上述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保函、保理、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等授信品种,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签署之日起至审议2018年年报的董事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在上述额度内,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63 证券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19-014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江西联创致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致光”)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联创光电”)本次为联创致光1,500万元政府扶持资金提供担保。截至公告日,公司为联创致光提供的担保累计金额为13,616.92万元

●本次担保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省重点创新产业化升级工程 2018 年度重点产业领域创新成果产业化项目计划的通知》(赣重创推进办字[2019]3 号),联创致光可申请省重点创新产业化项目扶持资金1,500万元(3年免息贷款)。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返还,根据江西省国资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创投”)的要求,公司拟为联创致光的1,500万元政府扶持资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将公司持有的联创致光2,150万股权质押给国资创投,连带责任保证及股权质押期限均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有效。

(二)本担保事项需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江西联创致光科技有限公司政府扶持资金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联创致光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地点位于南昌高新开发区京东大道168号;注册资本12,132.6631万元;法定代表人:孙宁;经营范围:光电子元器件及其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电子产品及其相关设备;售后产品的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需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8年联创致光总资产103,505.84万元,负债86,839.62万元,所有者权益16,666.21万元,其中银行贷款为0万元。

三、对外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 万元;

2、担保范围:被担保人联创致光在主合同中约定应向国资创投清偿的借款本金、违约金以及国资创投为实现质押权而发生的费用;

3、担保方式: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2年;

4、合同的成立与生效:自联创光电出具同意为联创致光提供担保的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9年2月26日,不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2,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9.03%;均为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有关法律及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63 股票简称:联创光电 编号:2019-015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标的:上海联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暄电子”)51%股权

●交易金额:人民币5,100万元

●过去12个月未与同一关联人或不同关联人进行本次交易类别相关的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交易基本情况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全资子公司联暄电子51%股权转让给上海亦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宏投资”)。因联暄电子自设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故本次交易价格按联暄电子注册资本(即10,000万元)计算,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转让联暄电子51%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5,100万元,转让价款以现金支付。

鉴于亦宏投资是邓凯元先生控制的企业,邓凯元先生持有公司5.89%股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9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上海联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会成员中无关联董事,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3、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亦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1717号2307室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09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邓凯元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邓凯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的类别和名称

本次关联交易类型为向关联方出售资产。关联交易标的为联暄电子51%股权。

(二)交易标的相关信息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联暄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三路77号2幢夹113室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三路77号2幢夹113室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三路77号2幢夹113室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07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胡善平
经营范围	从事电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互联网上网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以上咨询除经纪),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第三方物流服务(不得从事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联暄电子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17年12月31(经审计)
总资产	51,351,381.94	51,617,803.26
净资产	51,351,381.94	51,617,803.26
项目	2018年1-9月份(未经审计)	2017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266,421.32	-29,388,721.80

3、联暄电子不存在担保、司法冻结等权利限制或任何权益争议或纠纷;公司不存在为联暄电子提供担保、借款、委托其理财等情形。

三、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整体经营策略。本次交易事项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交易完成后联暄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但不会导致公司本期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公允,董事会成员中不存在关联董事,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580 证券简称:卧龙电气 编号:临2019-024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名称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名称为“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近日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6146352 6

名称: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陈建成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玖仟叁佰肆拾万玖仟伍佰捌拾陆元

成立日期:1998年10月21日

营业期限:1998年10月2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范围详见商务部批文)。电机、发电机、驱动与控制器、变频器、软启动器、励磁装置、整流与逆变装置、变压器、变配电装置、电气系统成套装备、工业自动化装备、振动机械、蓄电池、电源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经营进出口业务,开展对外承包工程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7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增持人员”)参与的“长安信托-股东增持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于2017年12月1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2,790,800股,具体详情见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披露的《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4)。

公司于2019年02月26日收到增持人员的通知,截至2019年02月25日,本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所增持的公司股份2,790,800股已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完毕。根据《长安信托-股东增持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文件》的相关规定,本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实施完毕,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

增持人员严格履行了在增持实施期间、法定期限内及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承诺;上述集合资金信托计划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卖出所持本公司股份不涉及内幕交易,不涉及敏感期交易,不涉及短线交易。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2019年02月28日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
新增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本基金管理人将增加长城证券代理下列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赎回、定投及转换等业务,并自2019年3月1日起,参加其认购、申购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具体费率优惠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的基金范围

华宸未来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000104)和华宸未来稳健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代码:006258),以及费率优惠期限内,本公司新增通过长城证券代销的其他基金产品。

二、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19年3月1日起,投资者通过长城证券认购、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认购费率、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具体折扣费率以长城证券活动为准。

2、费率优惠期限

以长城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gw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6-888

2、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hcmirae.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699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含定投)及处于募集期的认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长城证券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长城证券所有。

4、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华宸未来基金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19-001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874,189,567.71	818,572,605.46	6.79%
营业利润	45,795,294.17	79,494,361.64	-42.39%
利润总额	45,621,959.72	79,583,338.77	-4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165,148.86	69,281,457.22	-40.5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5	0.43	-41.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8%	11.23%	-4.95%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20,137,784.40	1,153,564,262.79	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70,678,380.22	644,459,643.67	4.07%
股 本	161,544,200.00	161,600,200.00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15	3.99	4.01%

注:以上内容均按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或计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418.96万元,同比增长6.7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16.51万元,同比降低40.58%。业绩下滑的主要原因:一是受整体经济趋缓的影响,公司毛利率较上年有所降低;二是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同比增加较多;三是报告期末应收款余额较大,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增加较多。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35%至5%,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4,503.29万元至7,274.55万元。本次业绩快报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116.51万元,同比降低40.58%,略低于前次预计,原因主要是公司年底应收账款回款未达预期,导致计提坏账准备相应增加。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9-010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8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8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902,169,227.13	2,269,414,490.94	27.88
营业利润	301,996,898.61	284,260,148.50	6.24
利润总额	315,246,381.37	284,554,499.52	1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947,685.46	198,593,536.22	9.2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737	0.1590	9.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1%	3.58%	0.33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052,616,417.16	12,408,776,649.93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585,291,424.38	5,551,151,055.37	0.62
股本	1,248,981,690.00	911,278,992.00	3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47	4.44	0.62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济指标: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7.88%、营业利润同比增长6.24%、利润总额同比增长10.7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9.24%。主要原因如下:

(1)民爆方面:部分民爆区域特别是新疆地区市场回暖;公司爆破工程板块业务持续大幅增长;

(2)新能源方面:部分地区弃风限电形式有所改善,新增风力发电装机规模进一步提升业绩;

(3)强化成本费用管控,降本增效,费用比率明显下降;

(4)本年度主要原材料硝酸铵平均采购价格较上年同期增长20.92%,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有一定影响;

(5)本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4,106.1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24.04%,对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有较大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末,公司的总资产1,205,261.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8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558,529.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4.4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62%。

(二)上表中增减幅度超30%情况说明

2018年末公司股本金额为1,248,981,690.00元,较年初数增长37.06%,原因是2018年1月份,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公司向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37,702,698股以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浙江盾安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从发行前的911,278,992变更为1,248,981,690股。新增股份于2018年3月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2018年10月25日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859.35万元-25,817.1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0%至30%。本次业绩快报的业绩与前次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未经会计事务所审计,与2018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公司审计部关于公司2018年度业绩快报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9-008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告知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及商誉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18年度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14,106.10万元,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71.03%,明细如下表:

资产名称	年初至年末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万元)	占2017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应收账款资产减值损失	4,733.42	23.83%
其他应收款资产减值损失	164.45	0.83%
存货减值损失	5.07	0.03%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957.20	14.89%
商誉减值损失	5,882.95	29.6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63.01	1.83%
合计	14,106.10	71.03%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3、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分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年无单项资产计提占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人民币一千万元的减值准备金额。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4,106.10万元,占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71.03%。考虑所得税的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195.86万元,相应减少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11,195.86万元。

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影响公司2018年10月25日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公司2018年度业绩的预测。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并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五、独立董事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18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9-007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在综合考虑国家政策、市场环境及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等因素情况下,为了维护股东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变更“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甘泉堡砂石骨料场建设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711号],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8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76,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259,2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4,540,800元。2016年9月2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34010026号)。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额	截止 2018 年 12月 31 日累计投入金额	截止 2018 年 12月 31 日投资进度	预计可使用日期
一	安徽江南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工程总承包及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25,103.00	25,103.00	1,578.75	6.29%	2019年10月
二	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爆破工程一体化技术改造项目	23,298.50	23,298.50	165.27	0.71%	2019年10月
	四川宇泰特种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14,929.00	14,929.00	1,597.84	10.70%	2019年10月
三	民爆智慧工厂项目	5,131.00	5,131.00	1,796.63	35.00%	2019年5月
四	智能生产线建设项目					
	宁国分公司无固定操作人员粉状乳化炸药生产线二期示范项目	2,527.00	2,527.00	887.41	35.12%	项目已完结
	安徽恒源技研化工有限公司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4,524.00	4,524.00	2,798.05	61.85%	项目已完结
五	数字化民爆产业链项目	8,313.00	8,313.00	2,411.89	29.01%	2019年10月
六	新疆天河运输有限公司危化物流运输能力扩建项目	2,860.00	2,860.00	0.00	0.00%	2019年6月
七	新疆天河化工有限公司本部工厂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805.50	3,805.50	0.00	0.00%	2020年3月
八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	4,963.08	4,963.08	100.00%	不适用
合计		110,491.00	95,454.08	16,197.92	16.97%	

注:上述财务数据尚未经会计师鉴证。

(二)拟变更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本次拟变更“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建设。截至2018年12月31日,“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	23,298.50	165.27	0.71%

(三)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入的新项目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根据未来发展战略以及行业近年的 实际发展状况并从企业经营实际出发,拟变更“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甘泉堡砂石骨料场建设项目”。“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总投资额调整为8,198.50万元,若后续建设资金不足则由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继续投入。

本次变更后新增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计划总投资额(万元)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1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甘泉堡砂石骨料场建设项目	34,385.95	15,100.00

二、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政府部门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公司下游矿山因去产能及环保要求等原因,开工量减少,对公司实施矿山工程总承包及爆破服务一体化项目造成了一定的影响。2016年底建设部取消了爆破专业承包以及土石方施工承包资质后,截止本公告日,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已获得主管部门颁发的矿山总承包三级资质,为实施工程总承包及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做积极的努力和准备。另外,基于安全和爆破成本的因素,目前国内大型矿山基本采用现场混装技术进行爆破作业,但按照现行标准及法律法规,使用现场混装技术实施矿山工程总承包及爆破工程一体化的主体必须同时具备民爆破器材生产许可和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许可双资质。鉴于上述政策环境和市场环境发生的变化,导致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进展缓慢。为审慎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对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后,拟变更“新疆天河爆破工程有限公司矿山爆破工程一体化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甘泉堡砂石骨料场建设项目”的项目中。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不存在新增风险,风险可控,有利于公司及时发挥募集资金效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新增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一)“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甘泉堡砂石骨料场建设项目”的具体内容

1、项目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甘泉堡砂石骨料场建设项目

(2)项目公司:新疆江南易泰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易泰”)

(3)建设性质:新建

(4)项目建设期:本项目建设期为26个月,即从 2018年8月开始实施,2019年6月将完成一期建设任务并正式投